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18-034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平安大华）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公告日，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资管计划持有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3,912,0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2%；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本公告之日起后的 6 个月内，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822,29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5,089,715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43%；其中，集中竞价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大宗交易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进行。

近日，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宇燃油”）收到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大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3,912,005	5.42%	非公开发行取得：23,912,005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注：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发布《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平安大华）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该减持期间目前已经届满，平安大华在该公告减持计划实施

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超过：23,912,005股	不超过：5.42%	2018/5/11～2018/11/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822,19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5,089,815股	按市场价格	2016年完成的非公开发行股份	资管计划的投资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平安大华在参与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时承诺，获配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平安大华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平安大华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

(四)公司及平安大华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7日